关于 2021 年高新区地方政府债务 情况的说明

一、2021 年高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经市财政核定,高新区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2.59 亿元,其中,新增债务限额 16.79 亿元。

二、2021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

2021年,新增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22.88亿元,其中: 再融资一般债券 0.21亿元,新增专项 16.79亿元,再融资专项债券 5.88亿元。截至 2021年底,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92.03亿元,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。

三、全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

按照预算法和中央、省有关政策要求,我区财政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,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,突出安排重点,强化资金监管,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。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,严格按照财政部、省财政厅要求和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,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,重点加大对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,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。2021年,全区新增债券共安排用于9个公益性资本项目,其中,农林水利建设0.3亿元,保障性住房7.94亿元(其中棚户区改造7.74亿元),物流设施0.52亿元,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等8.03亿元。积极用好债券资金,有效缓释财政金融风险。